

#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4747200011202300177
合同编号:	深圳亿通2023-0182
报告类型:	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深亿通评报字(2023)第1151号
报告名称: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质押涉及的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结论:	916,830,000.00元
评估报告日:	2023年11月23日
评估机构名称:	深圳亿通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李月兰 (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 37070017 蔡永安 (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 36030025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 2023年11月23日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质押  
涉及的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深亿通评报字（2023）第1151号

（共壹册，第壹册）

深圳亿通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质押  
涉及的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目录

声明 .....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	2
资产评估报告 .....	4
一、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	4
二、 评估目的 .....	14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	15
四、 价值类型 .....	29
五、 评估基准日 .....	29
六、 评估依据 .....	30
七、 评估方法 .....	34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	39
九、 评估假设 .....	42
十、 评估结论 .....	43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	46
十二、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	50
十三、 资产评估报告日 .....	51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52

## 声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六、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质押  
涉及的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摘要

深圳亿通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对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质押涉及的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

**评估目的:**为满足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质押的需要,提供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专业意见。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对象为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申报的全部资产与负债。

**价值类型:** 市场价值

**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9 月 30 日

**评估方法:** 市场法和收益法

**评估结论及其使用有效期:**

评估结论: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于本次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大写人民币玖亿壹仟陆佰捌拾叁万元整（RMB91,683.00 万元）。

上述评估结论自评估基准日起壹年内使用有效,逾期使用无效。

**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特别事项:**

详见资产评估报告“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特别提示：以上内容摘自【深亿通评报字（2023）第 1151 号】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和合理理解评估结论,应认真阅读评估报告全文,本摘要不得单独使用。

深亿通评报字（2023）第 1151 号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质押  
涉及的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珠海九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亿通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市场法和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实施股权质押事宜涉及的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  
报告使用人

（一）委托人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1、委托人之一简介

名称：珠海九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洲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1925333612

住所：珠海市吉大九洲港

法定代表人：曾建平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1988年07月09日

营业期限：1988年07月09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企业总部管理；旅游业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委托人之二简介

名称：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海智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542710936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大新路198号马家龙创新大厦17层1701

法定代表人：肖建波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3年11月14日

营业期限：2003年11月14日至5000年01月01日

注册资本：3744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销售通信配套设备（包括但不限于配线设备、光电子产品、光模块、波分复用设备、光电器件、连接器件和



网络机柜等产品）、无线通信设备、移动通信系统天线及基站附件（包括但不限于基站、室分、美化天线和馈线附件、无源器件等产品）；数据中心的机房机柜、数据通信设备、微型 DC 柜、微模块系统、数据处理业务及技术、开发网络集成系统、数据中心解决方案和配套产品的相关集成、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与技术咨询和售后服务及安装服务、建设、运维；灯杆、智慧路灯、广播通信铁塔及桅杆系列产品、高低压成套开关电器设备；通信电源、电源产品及配电设备相关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一体化电源、不间断电源系统（UPS）、电源分配单元（PDU）等）、节能系列产品、能源柜；空调设备设计、研发与销售（包括但不限于工业空调、机房精密空调设备、基站空调设备、通讯机柜空调设备）；BBU 机柜（包括但不限于 BBU 一体化集中机柜、BBU 节能机柜和 5G BBU 机柜等产品）及相关配套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技术咨询和服务；监控系统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动力环境监控系统、智能监控采集处理服务（器）系统）；通信测试设备和施工工具、通用电子电力产品、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类系统设备及配套设备（含硬件及软件产品）、自动切换开关及监控通讯系统、精密设备环境控制系统及配件、智能门禁和安防系统的产品和软件的应用、无线传感产品、无线通讯装置和智能门锁,并从事上述产品的工程服务及精密设备的集成、维修、维护和调试（生产仅限分公司经营）；锂电池（包括但不限于通信电池、储能电池等）、蓄电池（包括但不限于铅酸电池等）以及 BMS 系统的设计开发、销售；物联网云信息计算、物联网整合应用、物联网解决方案系统集成及销售、物联网集成项目的建设及运维；移动互联网

网络平台、新网络媒体、电子商务系统平台、网站、网页的技术开发、设计,许可经营项目是:通信配套设备(包括但不限于配线设备、光器件和网络机柜等产品)、无线通信设备、移动通信系统天线及基站附件(包括但不限于基站、室分、美化天线和馈线附件、无源器件等产品)、数据通信设备、数据中心解决方案的配套产品及相关集成、灯杆、智慧路灯、广播通信铁塔及桅杆系列产品、高低压成套开关电器设备、通信电源及配电设备、节能系列产品、通信测试设备和通信施工工具、通用电子电力产品、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类系统设备及配套设备(含硬件及软件产品)、自动切换开关及监控通讯系统、精密设备环境控制系统及配件、智能门禁和安防系统的产品和软件的应用、无线传感产品、无线通讯装置和智能门锁的生产,并从事上述产品的工程服务及精密设备的集成、维修、维护和调试(生产仅限观澜分公司经营);云端数据存储服务、数据备份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分析;云计算服务和灾备服务。

3、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为拟股权质押的相关当事方及相关监管机构。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共同书面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成为本评估报告使用人。

## (二) 被评估单位

### 1、被评估单位简介

名称: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讯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94510335Y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上海市长宁区临虹路 289-3 号 8 层

法定代表人：杨涛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6 年 10 月 31 日

营业期限：自 2006 年 10 月 31 日至 2036 年 10 月 30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无线通讯用电子模块及相关产品、通讯设备、电子元器件、自动化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家用电器、电子产品的设计、研发、销售,从事物联网科技、电子科技、通信科技、自动化科技、智能科技、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2、历史沿革

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由 SimcomInternationalHoldingLimited 出资组建,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 万美元,由 SimcomInternationalHoldingLimited 以货币形式分两期全额认缴出资,该出资经青岛振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青振沪外验字（2007）第 004 号和青振沪外验字（2007）第 039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8 年 2 月 13 日,股东 SimcomInternationalHoldingLimited 将其持

有的 99.99%股份转让给深圳日海物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0.01%转让给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公司由外商独资变为内资企业，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者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深圳日海物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8.7511	768.7511	99.99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0.0769	0.0769	0.01
合计	<b>768.828</b>	<b>768.828</b>	<b>100.00</b>

注：SimcomInternationalHoldingLimited 认缴出资 100 万美元，折人民币 768.828 万元。

2018 年 4 月 23 日，芯讯通经股东会决议，同意芯讯通注册资本由原 768.828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2,5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深圳日海物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加 1,730.9989 万元人民币，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0.1731 万元人民币。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者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深圳日海物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99.75	2,499.75	99.99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0.25	0.25	0.01
合计	<b>2,500.00</b>	<b>2,500.00</b>	<b>100.00</b>

2018 年 11 月 26 日，芯讯通经股东会决议，股东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500.00 万元增加至 3,434.03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934.03 万元分别由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国金鼎兴三期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以现金方式合计人民币 16,326.00 万元认购 762.45 万元，芜湖歌斐佳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现金方式合计人民币 3,674.00 万元认购 171.58 万元，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者名称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认缴比例 (%)
深圳日海物联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499.75	2,499.75	72.79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25	0.25	0.01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国金鼎兴三期股权投资基金中心 (有限合伙)	762.45	762.45	22.20
芜湖歌斐佳诺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171.58	171.58	5.00
<b>合计</b>	<b>3,434.03</b>	<b>3,434.03</b>	<b>100.00</b>

2018年12月5日,芯讯通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3,434.03万元人民币增加至1亿元人民币,同意增资后,深圳日海物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额7,279.00万元,出资比例72.79%;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1.00万元,出资比例0.01%;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国金鼎兴三期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认缴出资额2,220.00万元,出资比例22.20%;芜湖歌斐佳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缴出资额500.00万元,出资比例5%。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者名称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认缴比例 (%)
深圳日海物联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7,279.00	7,279.00	72.79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0.01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国金鼎兴三期股权投资基金中心 (有限合伙)	2,220.00	2,220.00	22.20
芜湖歌斐佳诺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500.00	500.00	5.00
<b>合计</b>	<b>10,000.00</b>	<b>10,000.00</b>	<b>100.00</b>

2020年7月24日,芯讯通经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国金鼎兴三期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向深圳日海物联技术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22.20%的股权(注册资本人民币2,220.00万元),转让价格为18,555.28万元;同意芜湖歌斐佳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向深圳日海物联技术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5.00%的股权(注册资本人民

币 500 万元),转让价格为 4,174.87 万元。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者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深圳日海物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79.00	7,279.00	72.79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0.01
深圳日海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2,720.00	2,720.00	27.20
合计	<b>10,000.00</b>	<b>10,000.00</b>	<b>100.00</b>

2021年9月3日,芯讯通经股东会决议,同意深圳日海物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日海物联技术有限公司股东退出,股权全部转让给深圳海铭润投资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为关联交易,均以1元的价格转让给深圳海铭润投资有限公司。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者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深圳海铭润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
合计	<b>10,000.00</b>	<b>10,000.00</b>	<b>100.00</b>

截至评估基准日,上述股权结构未发生变更。

### 3、近三年资产、财务、经营状况

#### (1) 公司简介

芯讯通主营产品为:无线模块软件,实现 M2M 应用,应用在电力、交通、工业控制、零售、公共事业管理、医疗、水利、石油等各个行业。比如:无线支付、电力抄表、手机支付、车载调度、远程监控等各种应用,目前在全球发展迅速。

芯讯通收入来源主要是销售无线模组、移动通讯设备、软件以及提供软件开发、技术服务等。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2G/3G/4G/5G/NGSS/NB/LWPA 等全系列模组产品,目前大部分主营产品是嵌入式软件模组。SIMXXX 系列模块软件经过软件需求分析、软件概

要设计、系统详细设计、代码编写、功能测试和性能测试,达到符合软件最终设计要求时候,按客户要求,并验收测试确认后,将软件交付客户,并根据客户的软件购买合同,提供相应片数的烧录许可码,由客户组织将相应型号的模块软件程序烧写到对应型号的模块芯片上。

芯讯通继续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品质优良和可靠稳定的模组产品。通过不断提升服务水平和产品服务范围,实现了从模组产品向软件定制服务、终端产品定制设计服务和供应链服务的延伸。公司构建了超过 1000 平米的实验室,其中包括行业内高标准的 5G 实验室;研发团队茁壮成长,产品队列进一步丰富,全方位涵盖多种通讯制式产品,实现超过 100 款新产品量产出货。模组产品被广泛应用于智能抄表、网联汽车、智能支付、智慧农业、工业互联网、安防监控、医疗健康、定位追踪、智慧生活和智慧城市等物联网场景。5G 模组完美解决了工业互联网、医疗健康和智慧城市等应用的痛点和需求。公司优势显著,行业沉淀深厚、产品门类齐全、迭代更新节奏快。客户支持、底蕴功底扎实,客户口碑反馈良好。

2019 年 6 月,芯讯通被上海市知识产权局评为上海市专利工作试点企业。2020 年 12 月 9 日,上海市经济信息化委、市财政局、市税务局、上海海关认定芯讯通技术中心为上海市第 26 批市级企业技术中心。2021 年 8 月 4 日,芯讯通被工业和信息化部授予专精特新小巨人称号。公司已取得包括 CE, FCC, GCF, PTCRB 在内的超过 100 个认证, 以及通过 30 余个通信运营商的认证。

## (2) 目前企业执行的会计政策和税收政策:

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

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它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销售收入、技术服务按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5%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25%计缴。

税收优惠情况：

①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收到上海市科学技术厅、上海市财政厅、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231005488，有效期为三年。根据相关税收规定，自2022年起连续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照15%的优惠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②重庆芯讯通无线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25日收到重庆市科学技术局、重庆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051101355，有效期为三年。根据相关税收规定，自2020年起连续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照15%的优惠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4）企业近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合并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财务指标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总资产	88,383.58	110,207.79	157,632.04	153,400.21
总负债	33,629.98	47,541.41	103,352.67	97,578.28
股东权益	54,753.59	62,666.39	54,279.38	55,821.92



经营业绩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1-9月
营业收入	102,749.09	147,369.76	127,135.80	118,587.34
营业成本	88,177.86	122,880.40	111,111.31	96,454.92
净利润	1,879.70	7,912.79	-8,387.01	1,542.55

2020年-2022年及评估基准日财务数据由被评估单位提供,未经审计。

#### 4、经营场所情况说明

被评估单位经营场所为租赁使用,位于上海市长宁区临虹路 289-3 号 8 层。

#### (三) 委托人、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与被评估单位关系

委托人之一持有委托人之二 16.67%流通股,间接持有被评估单位股权,委托人之二的全资子公司深圳海铭润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被评估单位 100%股权。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为委托人拟以被评估单位股权质押的相关当事方。

## 二、评估目的

2022年12月1日,委托人一九州控股(质权人)与委托人二日海智能(出质人)签订《最高额质押反担保合同》,约定出质人以持有的日海智能设备(珠海)100%股权、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100%股权和龙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100%股权做为质押财产对质权人提供反担保。

根据《珠海九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班子会议纪要》(珠九控会[2023]35号),珠海九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同意对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保余额期限延期两年,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的反担保方式仍为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龙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日海智能设备（珠海）有限公司共三家公司股权质押。

为满足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质押的需要,提供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专业意见。

###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评估对象为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评估范围为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申报的全部资产与负债。

1、表内资产、负债具体内容如下表（母公司口径）：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b>一、流动资产合计</b>	<b>452,317,648.35</b>
货币资金	32,385,590.54
应收账款	273,957,903.28
预付款项	1,457,871.73
其他应收款	139,661,283.57
存货	465,419.29
其他流动资产	4,389,579.94
<b>二、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10,864,223.91</b>
长期股权投资	214,636,536.63
固定资产	26,504,496.52
使用权资产	7,940,949.05
无形资产	108,908,177.78
开发支出	19,596,358.48
长期待摊费用	3,093,612.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184,092.73

三、资产总计	863,181,872.26
四、流动负债合计	361,675,727.78
应付账款	124,420,621.54
预收款项	34,566,560.16
应付职工薪酬	9,236,059.28
应交税费	232,247.98
其他应付款	189,020,316.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99,922.48
五、非流动负债合计	34,746,649.22
长期借款	29,500,000.00
租赁负债	5,246,649.22
六、负债总计	396,422,377.00
七、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466,759,495.26

本次纳入评估范围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由被评估单位提供,未经审计。

## 2、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企业申报的商标、专利权及软件著作权共 195 项,具体如下:

项目	数量
商标	21
发明专利	40
实用新型	39
外观专利	17
软著	78
合计	195

商标、专利权及软件著作权,具体如下:

### (1) 商标明细如下:


#### ①中国境内商标:

序号	名称	持有人	类别	注册号/申请号	有效期
1	EMBEDDED AT	芯讯通	第 38 类	6381634	2014.01.07--2024.01.06

2	EMBEDDED AT	芯讯通	第 9 类	6381633	2014.02.07--2024.02.06
3	EMBEDDED AT	芯讯通	第 42 类	6381632	2014.01.28--2024.01.27
4		芯讯通	第 0907 类	4239186	2017.3.28--2027.3.27
5		芯讯通	第 3802 类	4239185	2018.3.28--2028.3.27
6	SIMCom	芯讯通	第 0902 类	26560995	2019.10.07-2029.10.06
7	SIMCom	芯讯通	第 3802 类	26582774	2018.10.14-2028.10.13
8	芯讯通	芯讯通	第 9 类	33328064	2019.5.14-2029.5.13
9	芯讯通	芯讯通	第 38 类	33334454	2019.5.14-2029.5.13
10	芯讯通	芯讯通	第 42 类	33334467	2019.5.14-2029.5.13

②香港及国外商标

序号	名称	申请人	申请国家 (地区)	类别	申请日期	注册号/申 请号	有效期
1		芯讯通	GB (英国)	9;38;42	2013/3/21	1150978	2023.1.29
2		芯讯通	France (法国)	9;38;42	2013/3/21	1150978	2023.1.29
3		芯讯通	Spain (西班牙)	9;38;42	2013/3/21	1150978	2023.1.29
4		芯讯通	Italy (意大利)	9;38;42	2013/3/21	1150978	2023.1.29
5		芯讯通	Hungary (匈牙利)	9;38;42	2013/3/21	1150978	2023.1.29
6		芯讯通	Poland (波兰)	9;38;42	2013/3/21	1150978	2023.1.29
7		芯讯通	AU (澳大利 亚)	9;38;42	2013/3/21	1150978	2023.1.29
8		芯讯通	USA (美国)	9;38;42	2013/3/21	1150978/4 449561	2023.1.29
9		芯讯通	俄罗斯	9;38;42	2013/3/21	1150978	2023.1.29
10		芯讯通	中国香港	第 9、35、 38、40、 42 类	2004/12/18	HK300339 886	2024.12.17

11		芯讯通	USA (美国)	9:42	2021/3/16	6292165	2031/3/16
----	---	-----	-------------	------	-----------	---------	-----------

(2) 专利明细如下:

序号	专利(申请)号	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人	法律状态	授权日
1	2003101082176	GSM/GPRS 无线模块内嵌 TCP/IP 协议栈的实现方法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08/9/3
2	2006100272603	产品中闪存初始化过程遍历数据进行查错的方法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09/3/4
3	2006100272622	对产品中闪存数据的防错、纠错方法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09/3/4
4	2007100408203	实现 Linux 平台下无需内核添加驱动的 MUX 协议的方法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3/1/23
5	2008100399707	GPS 内外置天线切换电路及切换方法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2/10/3
6	2010101093749	一种 2G 或 3G 模块远程诊断修复的方法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6/1/13
7	2010102465289	实现呼叫中心的移动终端和方法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6/3/9
8	2010102489086	实现紧急呼叫的装置和方法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6/9/21
9	2010102869333	通过 WiFi 无线网络升级设备软件的方法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6/3/23
10	2010106191818	频率校正装置、校正频率的方法、SRD 通信系统及通信方法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6/4/20
11	2011100245024	多模手机及其通讯模块之间的通讯方法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6/8/10
12	2011101326141	移动通信终端及其自动优选传输协议的方法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7/3/29
13	2011101643372	家居控制系统以及家居控制方法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7/6/20
14	2011101829564	信息终端、信息系统及其信息交互方法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7/8/18
15	2011102624699	GPS 追踪装置、系统和方法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6/9/21
16	201110407508X	一种位置跟踪装置数据传输方法及其远程通讯模块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8/7/24
17	2011104194248	移动通信终端以及图形显示方法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7/3/8
18	2011104223382	接收信号强度上报方法及装置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6/5/11
19	201110426426X	辅助车载定位系统及车辆的辅助定位方法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6/1/20
20	2011104359486	一种模块的 LCD 接口的 PIN 脚测试方法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8/1/23
21	2011104456467	移动终端验证系统及方法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6/12/14

22	2012100539183	通信模块及其运行方法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6/7/13
23	2012101632048	服务器、无线通讯模块的测试装置、系统及方法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8/9/18
24	2012104370329	通信终端射频测试系统及其测试方法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6/9/21
25	2012205847896	四段式耳机插入检测电路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3/6/19
26	2012205870093	超宽带四频多模天线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3/6/5
27	2013200683396	定位天线和包含其的天线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3/7/17
28	2013205078408	无线通讯模块的音频通道检测电路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4/1/29
29	2013206466608	无线通信模块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4/3/26
30	2013206433661	卡座模块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4/4/9
31	2013208909988	徽章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4/6/25
32	2014101268563	按摩睡袋及包括其的按摩系统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6/8/31
33	2014203070711	分离取物装置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4/10/22
34	201420430884X	SIM 卡加热系统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4/12/10
35	2014104525920	白板通话实现方法及系统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9/5/7
36	2014205349067	连接器接口及连接器设备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5/1/7
37	201420736777X	移动终端的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5/3/25
38	2014207636526	一种主板及应用其的移动装置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5/3/25
39	2014108573976	一种按键操作方法及移动终端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0/10/27
40	201410855480X	车载监控设备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0/7/17
41	2015102283160	非接触式的水位探测器及水位探测方法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9/1/18
42	2015205949041	一种 LTE 数据卡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6/1/20
43	201510749412X	触控窗帘和窗帘控制系统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0/12/29
44	2015211372489	通讯模块的测试电路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6/6/22
45	2016200947627	拼板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6/6/29
46	2016201128967	车载追踪终端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6/8/31
47	2016106347039	无线通讯模块的测试装置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8/11/2

48	20161063338X	上位机的软件升级方法及系统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9/12/17
49	2016210153421	车载通信设备和道路通信系统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17/3/29
50	201611258502X	嵌入式无线通信模块的升级方法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1/3/19
51	2016111991562	智能锁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0/7/17
52	2018116383793	无线通信模块的设置方法及系统、测试方法及系统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2/2/18
53	2018306054428	移动智能计算终端	外观设计	上海芯讯通	授权 (建议放弃)	2019/7/2
54	201830716228X	智能电子模块(7800)	外观设计	上海芯讯通	授权 (建议放弃)	2020/2/4
55	201830719934X	智能无线通信模块(8980)	外观设计	上海芯讯通	授权 (建议放弃)	2019/11/29
56	2018307199335	无线通信模块(HERACLES 224G)	外观设计	上海芯讯通	授权 (建议放弃)	2019/11/29
57	2019100929843	测试无线通信设备的夹具功率损耗的方法及系统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2/8/23
58	201922415087X	电连接器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0/10/27
59	2019221024184	一种开关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0/6/19
60	2019221139760	一种电平转换电路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0/6/19
61	2019219605907	模块、主板及包含其的电子设备(交底书:PCB双面贴片)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0/7/17
62	2019112578528	无线通讯模块耗流的自动测试方法、系统、设备及介质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2/12/13
63	2019220469532	无线通信模组及嵌入式设备(交底书名称:一种NB-IOT模组远程升级方法)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0/6/12
64	2019112110560	无线通信模块的音频接口的测试系统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2/4/5
65	2019305639975	智能无线通信模块(SIM7500)	外观设计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0/6/26
66	2019305649873	无线通信模块(SIM800C)	外观设计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1/2/19
67	2019305654176	智能无线通信模块(SIM7600CE)	外观设计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0/6/26
68	2019305656542	智能无线通信模块(SIM8950)	外观设计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0/6/30
69	201930571764X	智能无线通信模块(SIM8300G)	外观设计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0/6/30

70	2019305720464	智能无线通信模块 (SIM8200EA)	外观设计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0/6/26
71	2019305729454	智能无线通信模块 (SIM8200G)	外观设计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0/8/28
72	2019224991979	移动终端及其内置天线的自动检测电路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0/9/11
73	2019305795598	智能无线通信模块 (H7025C)	外观设计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0/6/26
74	2020207125367	SIM 卡及通信系统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0/10/23
75	2020208443901	可拆卸的无线通信模块结构及无线通信设备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0/11/24
76	2020304095986	5G 无线通信模块 (SIM8202G)	外观设计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1/2/19
77	2020221735282	无线通信模块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1/3/26
78	2020221961620	可视化适配器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1/3/26
79	2020114783623	直流电源插座及电源插头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2/8/23
80	2020221962977	一种芯片结构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1/3/19
81	2020228454557	通讯模块及其封装结构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1/5/28
82	2020306254347	LTE 无线通信模块 (A7670)	外观设计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1/5/11
83	2020116323287	探测参考信号传输电路、方法、装置、终端、基站、设备及介质	发明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2/11/1
84	2020233404929	通讯模块外部结构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1/8/27
85	202023338944X	一种防浪涌电路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2/5/17
86	2021209935999	防静电电路板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1/12/28
87	202120922782X	一种贴片模块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1/12/28
88	2021308651374	无线通信模块 (SIM8960)	外观设计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2/4/8
89	2021307895916	无线通信模块 (A7680C)	外观设计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2/3/18
90	202123443657X	无线通信模块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2/6/10
91	2021233351019	PCB 板及包括其的电子设备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2/8/23
92	2021308651285	无线通信模块 (SIM9350)	外观设计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2/4/15
93	2021233401056	PCB 板屏蔽罩和 PCB 模组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2/8/19
94	2021233441072	触摸按键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2/8/23
95	2021233635190	LED 点阵屏的驱动电路及电子设备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2/8/23



96	2021233858682	基于耳机接口的控制模块和终端设备	实用新型	上海芯讯通	授权	2022/6/10
----	---------------	------------------	------	-------	----	-----------

(3) 软件著作权明细如下: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名称	发证日期	公司
1	2007SR01203	芯讯通 sim300 商务电话软件 V1.0 (简称: sim300 商务电话)	2007.01.09	上海芯讯通
2	2008SR01524	芯讯通 sim305 模块软件 V1.0 (简称: sim305 模块)	2008.01.23	上海芯讯通
3	2008SR05305	芯讯通 sim508 模块软件 V1.0 (简称: sim508 软件)	2008.03.10	上海芯讯通
4	2008SR05304	芯讯通 GT100 追踪器软件 V1.0 (简称: GT100)	2008.03.10	上海芯讯通
5	2009SR021066	芯讯通 SIMR200 3G 路由器软件 V1.0 (简称: SIMR200 3G)	2009.06.04	上海芯讯通
6	2009SR058270	芯讯通 FOTA 模块软件 V1.0	2009.12.16	上海芯讯通
7	2009SR058375	芯讯通信息机 MAP1000 软件 V1.0	2009.12.16	上海芯讯通
8	2009SR059210	芯讯通 3G 模块 Email 软件 V1.0	2009.12.22	上海芯讯通
9	2010SR015115	芯讯通 SIM20 模块软件 V1.0	2010.04.07	上海芯讯通
10	2010SR017378	芯讯通 SIM900 模块软件 V1.0	2010.04.20	上海芯讯通
11	2010SR060891	芯讯通支持 MMS 功能的模块软件 V1.0 (简称: SIM900MMS 软件)	2010.11.15	上海芯讯通
12	2010SR060889	芯讯通基于 SSL 的 HTTPS 和 FTPS 功能模块软件 V1.0 (简称: HTTPS 和 FTPS 软件)	2010.11.15	上海芯讯通
13	2010SR060893	芯讯通无线实时视频监控的 TD 模块软件 V1.0 (简称: SIM4100V 软件)	2010.11.15	上海芯讯通
14	2010SR060890	芯讯通支持锁网络功能的 WCDMA 模块软件 V1.0 (WCDMA 模块软件)	2010.11.15	上海芯讯通
15	2010SR060895	芯讯通支持多路实时视频监控的物联网终端软件 V1.0 (SIM900_VS 软件)	2010.11.15	上海芯讯通
16	2011SR016531	芯讯通 SIM 系列 TD 模块软件 V1.0	2011.3.31	上海芯讯通
17	2011SR016532	芯讯通 sim08 模块软件 V1.0	2011.3.31	上海芯讯通
18	2011SR020944	芯讯通 SIM 系列 TD 模块软件 V1.5	2011.4.15	上海芯讯通
19	2011SR021957	芯讯通支持 DTU 功能的 SIM-T900 模块软件	2011.4.20	上海芯讯通
20	2012SR003254	芯讯通宜居通软件 V1.0	2012.1.16	上海芯讯通
21	2012SR003253	芯讯通 SIM908 模块软件 V1.0	2012.1.16	上海芯讯通
22	2012SR003604	芯讯通 SIM800E 模块软件 V1.0	2012.1.17	上海芯讯通

23	2012SR116073	芯讯通车载音乐模块软件 V1.0	2012/11/29	上海芯讯通
24	2013SR013814	芯讯通 VL1000 追踪器软件 V1.0	2013/2/18	上海芯讯通
25	2013SR029058	芯讯通安卓系统监控软件 V1.0	2013/3/28	上海芯讯通
26	2013SR067561	芯讯通 SIM928 模块软件 V1.0	2013/7/17	上海芯讯通
27	2013SR067392	芯讯通 SIM968 模块软件 V1.0	2013/7/17	上海芯讯通
28	2013SR069134	芯讯通 SIM900E 模块软件 V1.0	2013/7/19	上海芯讯通
29	2014SR013927	芯讯通 EAT 追踪器软件 V1.0	2014/2/7	上海芯讯通
30	2014SR023329	PSTN 小型交换机软件 V1.0	2014/2/26	上海芯讯通
31	2014SR158624	芯讯通 VL3000 追踪器软件 V1.0	2014/10/23	上海芯讯通
32	2014SR158955	芯讯通 SIM2000 模块软件 V1.0	2014/10/23	上海芯讯通
33	2014SR158964	芯讯通 SIM5320 模块软件 V1.0	2014/10/23	上海芯讯通
34	2015SR033088	芯讯通 SIM800 系列模块软件 V1.0	2015/2/15	上海芯讯通
35	2015SR033155	芯讯通 SIM5360 模块软件 V1.0	2015/2/16	上海芯讯通
36	2016SR033069	芯讯通 LTE 无线路由器管理软件 V1.0	2016/2/18	上海芯讯通
37	2016SR032017	芯讯通 R700 路由器操作系统 V1.0	2016/2/17	上海芯讯通
38	2017SR053734	芯讯通 SIM868 模块软件 V1.0	2017/2/23	上海芯讯通
39	2017SR053129	芯讯通 SIM7600 模块软件 V1.0	2017/2/23	上海芯讯通
40	2018SR010544	芯讯通 SIM5300E 模块软件 V1.0	2018/1/4	上海芯讯通
41	2018SR010533	芯讯通 SIM7000C-N 模块软件 V1.0	2018/1/4	上海芯讯通
42	2019SR0202187	芯讯通 SIM7020 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19/3/1	上海芯讯通
43	2019SR0202257	芯讯通 SIM8930 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19/3/1	上海芯讯通
44	2019SR0268047	芯讯通 SIM7800 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19/3/21	上海芯讯通
45	2019SR0268052	芯讯通 SIM7900 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19/3/21	上海芯讯通
46	2019SR0289574	芯讯通 LTE-A+无线通讯模块软件 V1.0 (7906)	2019/3/28	上海芯讯通
47	2019SR0289579	芯讯通 LTE-V 自动驾驶通讯单元软件 V1.0 (8100)	2019/3/28	上海芯讯通
48	2019SR0289581	芯讯通 SIM7600A-H 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19/3/28	上海芯讯通
49	2019SR0289583	芯讯通 SIM7600V-H 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19/3/28	上海芯讯通
50	2019SR1064761	芯讯通 SIM8950 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19/10/21	上海芯讯通
51	2020SR0177850	芯讯通 A7600-4G 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20/2/26	上海芯讯通
52	2020SR0167738	芯讯通 SIM7906 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20/2/24	上海芯讯通

53	2020SR0167732	芯讯通 SIM7920-4G 高速通信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20/2/24	上海芯讯通
54	2020SR0178445	芯讯通 SIM8200-5G 智能通信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20/2/26	上海芯讯通
55	2020SR0178694	芯讯通 SIM8980-AI 智能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20/2/26	上海芯讯通
56	2020SR0178541	芯讯通 SIM7080 低功耗物联网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20/2/26	上海芯讯通
57	2020SR0167797	芯讯通 SIM8905 智能支付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20/2/24	上海芯讯通
58	2020SR0195926	芯讯通 5G 可扩展高速通信模块系列软件 V1.0(8200G)	2020/3/2	上海芯讯通
59	2020SR0383996	芯讯通 SIM8906 智能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20/4/27	上海芯讯通
60	2021SR0503831	芯讯通 A7670 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21/4/7	上海芯讯通
61	2021SR0503940	芯讯通互联网无线支付模块软件 V1.0	2021/4/7	上海芯讯通
62	2021SR0503830	芯讯通 E7025 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21/4/7	上海芯讯通
63	2021SR0503906	芯讯通 H7600 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21/4/7	上海芯讯通
64	2021SR0503907	芯讯通 A7678 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21/4/7	上海芯讯通
65	2021SR0503956	芯讯通 SIM8970 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21/4/7	上海芯讯通
66	2021SR0503957	芯讯通 SIM7600CE-CNSE 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21/4/7	上海芯讯通
67	2022SR0422166	芯讯通 SIM8972 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22/4/1	上海芯讯通
68	2022SR1354409	芯讯通 SIM8800 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22/9/14	上海芯讯通
69	2022SR0422111	芯讯通 SIM7912 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22/4/1	上海芯讯通
70	2022SR0422110	芯讯通 A7605 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22/4/1	上海芯讯通
71	2022SR0422165	芯讯通 SIM9350 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22/4/1	上海芯讯通
72	2022SR0422090	芯讯通 A1803 开放 CPU 无线通讯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22/4/1	上海芯讯通
73	2022SR0430596	芯讯通 SIM8970 模块系列软件 V2.0	2022/4/2	上海芯讯通
74	2022SR1062115	芯讯通工业通用 5G 终端模组软件 V1.0	2022/8/9	上海芯讯通
75	2023SR0505574	芯讯通 SIM8360 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23/4/26	上海芯讯通
76	2023SR0504994	芯讯通 SIM8380 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23/4/26	上海芯讯通
77	2023SR0504889	芯讯通 SIM8918 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23/4/26	上海芯讯通
78	2023SR0504888	芯讯通 SIM6600 模块系列软件 V1.0	2023/4/26	上海芯讯通

### (三) 评估范围内主要资产概况

#### 1、流动资产

截至评估基准日,公司的流动资产账面价值 452,317,648.35 元,其中:货币资金 32,385,590.54 元、应收账款 273,957,903.28 元、预付账款 1,457,871.73 元、其他应收款 139,661,283.57 元、存货 465,419.29 元、其他流动资产 4,389,579.94 元。

#### 2、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评估基准日,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长期股权投资共有 2 项。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协议投资期限	持股比例%	账面价值
1	上海芯通电子有限公司	2017-9-22	无固定期限	100	21,696,536.63
2	重庆芯讯通无线科技有限公司	2018-6-6	无固定期限	100	192,940,000.00
	合计				214,636,536.63

被投资企业简介:

#### (1) 上海芯通电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794507603E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基隆路 6 号 10 层 1022、1023、1024 室

法定代表人: 杨涛

注册资本: 2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6 年 11 月 21 日

营业期限: 2006 年 11 月 21 日至 2036 年 11 月 20 日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家用电器、通信设备、自动化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仓储服务（除危险品）,区内商业性简单加工及商品展示,从事物联网科技、电子科技、通信科技、自动化科技、智能科技、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自动化监控设备的安装、维修,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芯通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由 SimcomInternationalHoldingLimited 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 20.00 万美元,于 2006 年 12 月 13 日以货币形式全额认缴出资。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者名称	出资金额(万美元)	实缴金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SimcomInternationalHoldingLimited	20.00	20.00	100.00
合计	<b>20.00</b>	<b>20.00</b>	<b>100.00</b>

2017 年 9 月 26 日,股东 SimcomInternationalHoldingLimited 将 100%股份转让给芯讯通。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者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56.508	156.508	100.00
合计	<b>156.508</b>	<b>156.508</b>	<b>100.00</b>

注: SimcomInternationalHoldingLimited 认缴出资 20.00 万美元,折人民币 156.508 万元。

2018 年 3 月,股东芯讯通追加资本金 1,843.492 万元人民币,芯通电子注册由资本 156.508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2,000.00 万元人民币。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者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100.00
合计	<b>2,000.00</b>	<b>2,000.00</b>	<b>100.00</b>

截至评估基准日,上述股权结构未发生变更。

## (2) 重庆芯讯通无线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8MA5YY8RM6M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重庆市南岸区茶园新区世纪大道 99 号

法定代表人: 杨涛

注册资本: 19294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8 年 6 月 11 日

营业期限: 2018 年 6 月 11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物联网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通讯产品(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及地面卫星接收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重庆芯讯通无线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由芯讯通出资组建,公司注册资本 19294.00 万元人民币。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者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9294.00	19294.00	100.00
合计	19294.00	19294.00	<b>100.00</b>

截至评估基准日,上述股权结构未发生变更。

### 3、设备概况:

设备类资产账面原值 39,625,398.25 元,账面净值 26,504,496.52 元。委托评估的设备类型为电子设备,共 2785 台/套。

## (1) 安装存放地点、使用情况

设备主要存放于公司办公区及厂区。设备运行状态良好,维护保养情况良好。

## (2) 是否存在抵押及其他限制情况。

未发现评估范围内的设备存在抵押及其他限制情况。

## 4、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账面金额 7,940,949.05 元,为上海芯讯通租赁的房屋。

具体如下:

序号	位置	租赁到期日	面积 (m <sup>2</sup> )	账面值 (万元)
1	上海临虹路 289 号 3 号楼 7 层-9 层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284.07	780.43
2	辽宁沈河区北京街 7 号东煤地址大厦 1705-1706	2024 年 11 月 14 日	253.05	13.66
合计			3,537.12	794.09

## 5、无形资产概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为 93 项专利,账面原值 232,018,057.06 元,账面价值 108,908,177.78 元。包括外购商标、专利及及公司自主研发的模块系列软件等。

## 6、开发支出

开发支出为研发过程中的芯片模组软件支出,账面值为 19,596,358.48 元。

## 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厂房及办公室装修的摊余价值,账面值为 3,093,612.72 元。

## 8、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金额 30,184,092.73 元,主要为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可弥补亏损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四) 引用其他机构评估结论的资产概况  
无。

#### 四、价值类型

本评估结论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市场条件、评估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确定评估结论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评估基准日是 2023 年 9 月 30 日。

选取上述日期为评估基准日的理由是:

(一) 根据评估目的由委托人确定评估基准日。主要考虑使评估基准日尽可能与评估目的实现日接近,使评估结论较合理地为评估目的服务。

(二) 选择月末会计结算日作为评估基准日,能够较全面地反映被评估资产及负债的总体情况,便于资产清查核实等工作的开展。

本次评估中所采用的取价标准是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



## 六、评估依据

### （一）经济行为文件

2023年10月19日珠九控会〔2023〕35号《珠海九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班子会议纪要》。

### （二）法律、法规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六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5月28日通过）；

3、《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2019年1月2日财政部令第九十七号）；

4、《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1991年11月1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九十一号发布，根据2020年11月29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

5、《关于印发〈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国资办发〔1992〕36号）；

6、《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2005年8月25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十二号公布）；

7、《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委产权〔2006〕274号）；

8、《珠海州市属国有企业资产评估管理办法》（珠国资〔2020〕236号）；

9、《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修正）；

10、《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四部法律的决定》）；

11、《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65号）；

12、《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2020年第45号）；

13、《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主席令第8号，2020年10月17日第四次修正）；

14、《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国务院令第306号,根据2010年1月9日《国务院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的决定》第二次修订2009年12月30日第一次修正）；

15、《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1990年9月7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2010年2月26日第二次修正,2020年11月11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的决定》第三次修正）；

16、《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实施条例》（2002年8月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59号公布 2013年1月30日第二次修订）；

17、《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主席令第6号,2019年4月23日第四次修正）；

18、《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2019年第714号)；

19、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体系；

20、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三） 准则依据

1、《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8、《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9、《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号）；

10、《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11、《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2、《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13、《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12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中评协[2020]38号）。

(四) 权属依据

- 1、主要设备购置发票、合同、车辆行驶证等；
- 2、专利证书、商标注册证书、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 3、其他权属证明文件等。

(五) 取价依据

- 1、《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机械工业出版社(2011年)；
- 2、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 3、互联网信息查询的国债利率和到期收益率；
- 4、证券市场、产权交易市场等市场的有关资料；
- 5、评估基准日市场有关价格信息资料；
- 6、与被评估单位资产的取得、使用等有关的各项合同、会计凭证、账册及其他会计资料；
- 7、委托评估的各类资产和负债评估明细表；
- 8、委托评估的收益法预测申报表；
- 9、经实地盘点核实后填写的委估资产清单；
- 10、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其他与评估有关的资料；
- 11、评估人员收集的各类与评估相关的佐证资料；
- 12、企业提供的主要产品目前及未来年度市场预测资料；
- 13、同花顺 iFinD 金融终端；
- 14、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共同撰写的《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的有关事项说明》。

## 七、评估方法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的规定,企业价值评估通常采用的评估方法有资产基础法、收益法和市场法三种基本方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的规定,资产评估师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三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

评估人员在对被评估单位总体情况和历史经营情况进行了解和他析后,被评估单位具备持续经营的条件,企业经营也处于稳定发展的阶段,其预期收益可以量化、预期收益年限可以预测、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可以预测,因此本次评估适用收益法评估。

由于我国同类主营为无线通信模组及解决方案上市企业数量多,可以收集到足够的同类企业市场信息,适宜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资产基础法从企业购建角度反映企业的价值,由于其无法反映上海芯讯通的行业地位、生产技术、销售网络、企业资质等价值,难以合理地完整体现芯讯通的企业价值,基于本次评估目的,本次评估不选

择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结合本次评估目的和评估对象的特点,通过上述分析,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两种方法评估,经综合分析两种方法下的初步评估结果差异的原因,确定其中一种方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 (一) 收益法模型及参数的选择

#### 1、评估模型

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的主体包括芯讯通及其下属2家全资子公司芯通电子和重庆芯讯通,三家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以统筹安排其资金和人员调动,共同形成完整的经营体系。同时合并资产负债表与利润表中不存在少数股东权益。因此,本次评估以芯讯通及其下属2家全资子公司的合并口径估算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本次评估以合并口径估算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收益途径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方法(DCF),估算企业的经营性资产的价值,加上评估基准日的其他非经营性或溢余性资产的价值,得到企业整体价值,扣减付息债务价值后,得到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计算模型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负债价值

#### 2、企业整体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是指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和付息债务价值之和。根据被评估单位的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 (1) 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营性资产是指与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相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所涉及的资产与负债。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公式如下:

$$P = \sum_{i=1}^n \frac{F_i}{(1+r)^i} + \frac{F_n \times (1+g)}{(r-g) \times (1+r)^n}$$

其中: P: 评估基准日的企业经营性资产价值;

F<sub>i</sub>: 评估基准日后第 i 年预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F<sub>n</sub>: 预测期末年预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 折现率 (此处为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

n: 预测期;

i: 预测期第 i 年;

g: 永续期增长率。

## ①企业自由现金流量计算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税后净利润+折旧摊销+扣税后付息债务利息  
-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

## ②折现率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 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K_e \times \frac{E}{E+D} + K_d \times (1-t) \times \frac{D}{E+D}$$

其中: K<sub>e</sub>: 权益资本成本;

K<sub>d</sub>: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 权益的市场价值;

D: 付息债务的市场价值;

t: 所得税率。

其中,权益资本成本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K_e = r_f + \text{MRP} \times \beta + r_c$$

其中:  $r_f$ : 无风险利率;

$\text{MRP}$ : 市场风险溢价;

$\beta$ : 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r_c$ :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 ③预测期

被评估单位于 2006 年成立,主营业务方向稳定,未来发展战略明确,运营状况稳定,故明确的预测期选取 2023 年 10 月至 2028 年。

### ④收益期

由于被评估单位的运行比较稳定,企业经营依托的主要资产和人员稳定,资产方面,设备状况可保持长时间的运行,其他未发现企业经营方面存在不可逾越的经营期障碍,故收益期按永续确定。

## (2) 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非经营性负债价值

溢余资产是指与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超过企业经营所需的多余资产。主要包括溢余现金、收益法评估未包括的资产等。非经营性资产是指与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不产生效益的资产。非经营性负债是与企业日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负债。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非经营性负债价值视具体情况采用成本法、收益法或市场法进行评估。溢余货币资金、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其他应付款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 3、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被评估单位的付息债务包括短期借款。付息债务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 (二) 市场法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交易案例比较法是指通过分析与被评估单位处于同一或者类似行业的公司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获取并分析这些交易案例的数据资料,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或经济指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得出评估对象价值的方法。

由于可比交易案例难以收集且无法了解其中是否存在非市场价值因素,因此不宜选择交易案例比较法。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的公开性比较强且比较客观,具有较好的操作性。结合本次资产评估的对象、评估目的和所收集的资料,评估人员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对委托评估的被评估单位股权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运用上市公司比较法评估通过下列步骤进行:

1、搜集上市公司信息,选取和确定比较上市公司。

- 2、价值比率的确定。
- 3、分析比较可比上市公司和待估对象,选取比较参数和指标,确定比较体系。
- 4、通过可比上市公司的参数和指标与待估对象的参数和指标进行比较,得出修正指标。
- 5、通过可比上市公司的修正指标与可比上市公司的价值比率进行相乘,得到修正价值指标。
- 6、扣除付息债务加溢余资产及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后,确定合理的评估值。

##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 (一) 前期准备、接受委托

本公司首先了解项目的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委托人以外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价值类型、评估基准日、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资产评估报告提交期限及方式、评估服务费及支付方式以及委托人、其他相关当事人与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工作配合和协助等需要明确的重要事项,在明确业务基本事项以及对专业能力、独立性和业务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后与委托人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在听取被评估单位有关人员对企业情况及委估资产历史和现状的介绍后,根据资产评估业务具体情况编制资产评估计划,组建资产评估项目组。

### (二) 现场调查、收集资料

资产评估项目组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进驻现场,结合被评估单位填报的资产负债清查评估明细表、历史经营状况和未来收益预测,通过询问、函证、核对、监盘、勘察、检查等方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负债及历史年度收益状况进行现场调查。根据资产评估业务具体情况收集资产评估业务需要的资料,并对所收集利用的资产评估资料通过观察、询问、书面审查、实地调查、查询、函证、复核等方式进行核查验证。通过对评估对象现场调查及收集的评估资料了解评估对象现状,关注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项目组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结束现场工作。

现场调查的主要内容为:

- 1、本次评估的经济行为背景情况,主要为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对本次评估事项的说明;
- 2、被评估单位存续经营的相关法律情况,主要为被评估单位的有关章程、投资出资协议、合同情况等;
- 3、被评估单位的相关房屋租赁情况;
- 4、被评估单位执行的会计制度以及固定资产折旧方法等;
- 5、被评估单位执行的税率税费及纳税情况;
- 6、被评估单位最近几年销售、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占用设备及场所(折旧摊销)、人员工资福利费用等情况;
- 7、被评估单位未来几年的经营规划以及经营策略,包括:营销策略、成本费用控制、资金筹措和投资计划等以及未来的收入和费用构成及其变化趋势等;

- 8、被评估单位主要竞争者的简况,行业发展及地位;
- 9、被评估单位主要经营优势和风险,包括:国家政策优势和风险、市场(行业)竞争优势和风险、财务风险、汇率风险等;
- 10、上市公司的财务资料、交易背景及其他资料;
- 11、近年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营业收入明细表和成本费用明细表。

### (三) 整理资料、评定估算

资产评估组根据资产评估业务具体情况开展独立的市场调研,收集相关的信息资料,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必要筛选、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和编制资产评估报告的依据。并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三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资产评估项目组根据所采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测算结果。

### (四) 形成结论、提交报告

资产评估师对形成的测算结果进行综合分析,形成评估结论,在评定、估算形成评估结论后,编制初步资产评估报告。随后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资产评估准则和本资产评估机构内部质量控制制度,对初步资产评估报告进行内部审核。在不影响对评估结论进行独立判断的前提下,与委托人或者委托人同意的其他相关当事人就资产评估报告的有关内容进行必要的沟通后,向委托人出具并提交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 九、评估假设

### （一）一般假设与限制条件

1、公开市场假设：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

2、持续使用假设：是指处于使用中的被评估单位资产将按其现行用途及方式继续使用下去。

3、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指被评估单位的生产经营业务可以按其现状持续经营下去,并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发生重大改变,不考虑本次评估目的所涉及的经济行为对企业经营情况的影响。

4、外部环境假设：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的地区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5、假定被评估单位管理当局对企业经营负责地履行义务,并称职地对有关资产实行了有效的管理。被评估单位在经营过程中没有任何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

6、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 （二）特殊假设与限制条件

1、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此份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所有重大方面基本一致。

2、假设被评估单位在未来的经营期限内的财务结构、资本规模未发生重大变化。

3、收益的计算以会计年度为准,假定收支均匀发生。

4、未来收益的预测基于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方向保持一致。

5、未来收益不考虑本次经济行为实施后可能产生的协同效应。

6、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场地为租赁,假设场地到期后可续租或取得满足办公经营条件的场所。

7、假设被评估单位在营业执照载明的经营期限到期后可变更经营期限并持续的生产经营。

8、假设评估基准日享受高新企业所得率优惠的企业,在高新证书到期后可重新申请并获得批准。

9、假设软件退税税收优惠政策及研发费加计扣除政策在未来的经营期限内与目前保持一致,不会发生变化。

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签名资产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 十、评估结论

(一) 经收益法评估,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于本次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大写人民币玖亿壹仟陆佰捌拾叁万元整(RMB91,683.00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55,821.92万元,评估

增值 35,861.08 万元,增值率 64.24%。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收益法评估结果反映了芯讯通作为一个经营主体具有的整体获利能力所能带来的价值,其结果涵盖了诸如客户资源、商誉、人力资源、销售网络、技术经验等账面无法体现的无形资产价值,大于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表上以历史成本反映的所有者权益价值。

(二)经市场法评估,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于本次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大写人民币壹拾壹亿玖仟零壹万元整(RMB119,001.00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 55,821.92 万元,评估增值 63,179.08 万元,增值率 113.18%。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市场法评估企业价值是以企业作为一个盈利主体,以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评价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市场法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包括了有形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构成的企业整体的市场价值,体现了各种有形、无形资产协同作用的整体价值。市场对经营情况良好且稳定或有较好发展前景的公司,一般会有较高的估值定价。因芯讯通近期经营收益较好,所在行业有较好的发展前景,根据资本市场对同类企业的定价,以市场法确定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比账面净资产出现增值。

### (三) 评估结论

#### 1、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

本次评估采用市场法和收益法评估结果存在差异,如下表(金额单位:万元):

评估方法	账面净资产(合并口径)	评估值	增减值	增减率%
收益法	55,821.92	91,683.00	35,861.08	64.24
市场法	55,821.92	119,001.00	63,179.08	113.18
差异		-27,318.00	-27,318.00	

两种评估方法差异的原因主要是：

收益法是从未来收益的角度出发,以被评估企业现实资产未来可以产生的收益,进一步估算上海芯讯通未来可获得的经营净现金流,经过风险折现后的现值之和作为被评估企业股权的评估价值,因此收益法对企业未来的预期发展因素产生的影响考虑比较充分。

而市场法通过将评估对象与参考企业在市场上已有的股票交易价格、股东权益、经营财务数据等进行比较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由于股票价格中包含了证券市场投资者对股票投资回报的预期,市场一般都会给予高于账面净资产较多的溢价,市场法的评估结果也更多地体现了资本市场对被评估对象的一种交易变现和投资收益的预期。

我们认为,两个评估结果的差异率是在合理误差范围内。

由于本次评估目的是为日海智能拟以上海芯讯通股权质押的需要提供价值参考依据,考虑到市场法选取的对比公司主要为国内证券市场中的上市公司,而国内证券市场股票价格受政策因素、资金因素等影响较大,易造成估值结果的一定偏差。

考虑到上海芯讯通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逐渐形成了自己特有的经营理念、经营策略和经营方法,并拥有相对稳定的技术研发团队、管理团队和一定的客户资源。评估师经过对上海芯讯通财务状况的调查及历史经营业绩分析,依据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结合本次资产评估对象、评估目的,适用的价值类型,经过比较分析,认为收益法的评估结果反映了企业各项资产的综合获利能力,这些资产不仅包括企业日常经营的存货、固定资产等,还包括企业多年经营取得的资质、技术、客户资源、行业地位



等可辨认及不可辨认资产,收益法从预测企业未来收益的角度反映企业价值,企业拥有的全部可辨认资产及不可辨认资产均能够在预期现金流体现,能更全面、合理地反映上海芯讯通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因此选定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最终评估结论。

评估结论: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于本次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大写人民币玖亿壹仟陆佰捌拾叁万元整(RMB91,683.00万元)。

以上评估结论自评估基准日起壹年内使用有效。

##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一)评估基准日财务数据由被评估单位提供,未经审计。本次评估范围及采用的由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数据、报表及有关资料,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二)根据网络查询,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持有芯讯通无线科技(广州)有限公司100%股份,持有芯讯通物联网科技(上海)有限公司20%股份。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未实际出资,两家子公司设立后无经营亦未设账,无资产负债。

(三)本次评估结论依赖于被评估单位及管理层对未来经营规划及落实情况,如企业的实际经营情况与经营规划发生偏差,且被评估单位及时任管理层未采取相应补救措施弥补偏差,则评估结论会发生变化,特别提请报告使用者对此予以关注。评估机构对被评估企业盈利预测的利用,不是对被评估企业未来盈利能力的保证。

（四）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情况。

1、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收到上海市科学技术厅、上海市财政厅、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231005488，有效期为三年。根据相关税收规定，自2022年起连续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照15%的优惠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重庆芯讯通无线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25日收到重庆市科学技术局、重庆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051101355，有效期为三年。根据相关税收规定，自2020年起连续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照15%的优惠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至报告出具日，重庆芯讯通无线科技有限公司已提交高新认证复审申请。

3、根据科学技术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2016年修订）的规定，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和重庆芯讯通无线科技有限公司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认定要求。两公司2020年至2022年研发费用总额占同期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82%、6.98%、14.24%。对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2016年修订）第十一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须同时满足的条件，均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准。根据现有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和相关标准，综合考虑芯讯通和重庆芯讯通的实际情况，预计两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规定不变的情况下，预计两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可能性较

大。在《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不变的情况下,预计两公司在未来较长的时间中能够持续享受所得税优惠,未来所得税税率保持为 15%。

(五) 根据珠海九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最高额质押反担保合同》【JZ-RH-20221201】,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28 日期间,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征得珠海九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同意进行担保的外部借款,珠海九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与债权人签订担保合同,为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日海智能设备(珠海)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0%股权、龙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0%股权质押提供反担保。至报告出具日,芯讯通无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0%股权已被质押。质权人为珠海九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六) 据了解,芯讯通公司主要采用委外加工模式,2022 年采购发票开具的采购产品为模块。当地税务局认为不符合研发费加计标准,要求企业 2022 年所得税汇缴时研发费用不可加计扣除。至报告出具日,芯讯通公司 2022 年所得税汇缴申报已更正,企业相关人员介绍预计 2023 年研发费用也不可加计扣除。后期公司拟通过业务模式调整及规范采购开票等措施以符合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标准。本次评估 2024 年及之后计算所得税时考虑了预测期当期研发费用的加计扣除。如公司研发费

加计扣除未能取得税务局批准,提请报告使用人及质押事项相关单位关注对交易价格的影响。

(七)评估师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并不承担相关当事人决策的责任。

(八)本次评估中,我们参考和采用了被评估单位历史及评估基准日的财务报表,以及我们在同花顺 iFinD 终端中寻找的有关对比公司的财务报告和交易数据。我们的估算工作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上述财务报表数据和交易数据,我们假定上述财务报表数据和有关交易数据均真实可靠。我们估算依赖该等财务报表中数据的事实并不代表我们表达任何我们对该财务资料的正确性和完整性的任何保证,也不表达我们保证该等资料没有其他要求与我们使用该数据有冲突。

(九)评估师和评估机构的法律责任是对本报告所述评估目的下的资产价值量做出专业判断,并不涉及到评估师和评估机构对该项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做出任何判断。评估工作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因此,评估工作是以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经济行为文件,有关资产所有权文件、证件及会计凭证,有关法律文件的真实合法为前提。

(十)评估报告中涉及的有关权属证明文件及相关资料由被评估单位提供,被评估单位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 (十一) 重大期后事项

期后事项是指评估基准日之后,评估报告日之前发生的重大事项。

评估基准日至本资产评估报告日之间,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未作特

殊说明,且评估专业人员根据一般经验也未发现其他存在影响评估结论的期后重大事项。

(十二)评估结论中不考虑控股股权或少数股权因素产生的溢价或折价,也没有考虑流动性因素引起的折价。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注意以上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

## 十二、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 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1、本资产评估报告只能由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委托人或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

2、本资产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

3、本资产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的媒体,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委托人与本资产评估机构或与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4、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至2024年9月29日止。本资产评估报告所揭示的评估结论仅对资产评估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有效。通常,只有当评估基准日与经济行为实现日相距不超过一年时,才可以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二)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 若本报告的评估事项涉及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核准备案的,而本报告未取得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或其授权机构的核准或备案批准文件,本资产评估报告不得被作为经济行为的依据。

### 十三、 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资产评估报告日: 2023 年 11 月 23 日。

(以下无正文)

深圳亿通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联泰大厦 17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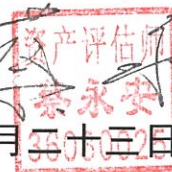
电话: 0755-83225773

邮编: 518040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除特别注明的外,其余均为复印件

- 1、经济行为文件；
- 2、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 3、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营业执照；
- 4、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
- 5、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 6、签字资产评估师承诺函（原件）；
- 7、评估机构资格证书（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备案公告【深财资备案[2020]54号】）；
- 8、证券业务评估机构备案清单；
- 9、评估机构营业执照副本；
- 10、签字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登记卡；
- 11、评估机构近三年无违规记录证明；
- 12、收益法评估汇总表及明细表；
- 13、市场法评估计算表
- 14、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说明。